

第一章 土皇帝家的庶女

古昌府，西北重地，歷來兵家必爭之所。

二十年前大曆內亂，藩鎮割據，此處成為安西節度使趙振的地盤，雖是節度使，實際等於是土皇帝。

此時正是隆冬，西北風一陣緊過一陣，似刀子一般割得人臉疼。

趙家府邸甚大，趙心悅粗粗一算，上千畝總是有的。

西北建築多粗獷方正，一套房子挨著一套房子，像棋盤一般，但趙振之母出身江南，看不上這種高牆大院的土氣格局，特意讓人設計多處花園亭台，生生造出江南水鄉之韻，反正有錢，使勁造也不怕。

北奢華、南秀雅集於一身，這趙府堪稱皇宮，只可惜心悅和她姨娘住的地方就沒什麼好提的了。

房子是好房子，也是獨立的小院，無奈地方偏僻，格局小，且缺乏維護，沒成荒園就算不錯了。

最關鍵的是，這裡不像幾個主院設置了地龍，甚至連個火盆子都是下人用的那種，壓根敵不過北風，十分寒冷。

劉姨娘縮在被子裡哭泣，「我的兒，妳也上床吧，咱們這裡就是如此，每年總有三四個月透心涼，誰讓姨娘沒本事，討不來銀霜炭。」

心悅本來只穿一件薄夾襖，後來被劉姨娘逼著穿上羊皮大襖，這會兒渾身正冒汗呢，哪裡能體會到劉姨娘有多冷。

「姨娘，今天天氣不錯，咱們出去曬曬太陽，總比躲在屋裡強？」

窗子都是紙糊的，擋風效果一般就算了，擋陽光倒是一等一的厲害，為了擋風，劉姨娘還常常將棉布簾子放下來，導致屋裡更是黑漆漆一片，壓抑得很。

劉姨娘對女兒的勸說無動於衷，繼續哭泣，「唉，都是那些殺千刀的小蹄子，把姨娘擠對成這樣，不然妳也不至於受苦。我閨女長得這麼好看，怎麼都該比那六姑娘、七姑娘要強。」

說來，趙振的正妻就娶過三任，一個死了，不出百日就再來一個，一個比一個更美貌，一個比一個家世更好。

至於小妾，心悅沒數過，但上百個總是有的，饒是趙府如此之大，房子如此之多，如今也住得滿滿當當。

有孩子的姨娘帶著女兒住一小院，沒孩子的則幾人同住一個小院，至於男嗣，自然有專門的住處。

趙宅女人和孩子多就算了，家裡連第三代都有了，孫子、孫女又是一大幫。

趙振這人說好聽叫隨興，說難聽叫無恥，在大街上見個美人就往懷裡拉。據說這兩年因為家裡擁擠，他在附近又起了幾座別院，就是為了讓後來的美人住。

但女人多了，趙振哪裡記得過來，為此還鬧過一個不大不小的笑話。

趙振愛酒，有次醉後差點將兒媳婦拉到床上，後來還是別人聽到呼救聲，硬生生營救成功，不然就亂倫了。

為此，趙振規定家裡的女兒、兒媳必須穿大紅色裙子，上衣則是不管的，隨意配，

往後他一看到紅裙子就知道了，這是不能動的晚輩，省得出事丟人。所以，心悅此時上身是粉色小襖，下身是紅色裙子，外罩淺綠色大襖，顏色豔麗得能辣人眼睛。

不是她看不上這個才熟悉不久的姨娘，實在是劉姨娘除了臉蛋和身段，無一能看。穿衣打扮保留鄉下人的喜好，性子又綿軟，好聽話還不會說，手段、心機更是跟沒有一樣，能得寵才怪。

當初劉姨娘跟著老爹進城採買年貨長長見識，結果就那麼一趟，便被趙振給看見了。

一個穿衣紅綠配的小村姑，臉蛋卻怪好看的，尤其那小鹿一般的大眼睛骨碌碌轉著，讓趙振生出想保護她的慾望。

後來成為趙振的小妾，劉姨娘是歡喜的，西北農村人飯都吃不飽，日子很不好過，雖然趙振過幾天就忘了她，趙府的其他女人待她也不好，但總歸家裡不缺吃的，再不濟也比嫁給村裡的漢子強十倍百倍。

尤其這顏色豔麗的綢緞、襖子和金銀首飾，可不是尋常村婦穿戴得起的。

看劉姨娘還有心思躲在被窩裡哭，心悅並不想安慰，但誰讓她占了人家閨女的殼子，表現太冷淡也過意不去。

「姨娘，我嗑了點瓜子，妳吃不？這都快晌午了，也不知道吃什麼好？」心悅覺得她姨娘就是太閒了，讓她回村裡種上一年地，保准不再這麼哭哭啼啼的。

又想要富貴，又想要真愛，天底下哪有這樣的好事？

想她當年家裡富可敵國，不是照樣沒找到真愛，三十歲了也沒嫁出去。當然，誰讓她爹是大魔頭，好男人不敢也不屑娶她，一般般的她又看不上。

更主要的是，她爹是女兒控，壓根捨不得她隨隨便便出嫁。

至於今生，家裡還是富可敵國，雖然分到她身上沒幾個錢，但那又怎樣，只要她想，錢不是問題，大不了看誰不順眼，偷了他的就是了。

至少，今生她是個正經八百的大家小姐，雖是庶出，但最多往低處嫁，好歹有嫁出去的希望。

嫁人、睡男人可是她上輩子閉眼之前的唯一願望。

「有什麼可吃的？到咱們這裡也就剩肉了，這幾個月連點青菜都見不到，真是命苦哦。閨女，姨娘沒用，讓妳受苦了……」

心悅微微皺眉，又來！回村裡連肉都沒得吃，天天吃黑餅子，看妳哭不哭！

「姨娘，我出去溜達一圈，到了用飯的時間再回來。」她不能把劉姨娘揍得閉嘴，只好能躲就躲。

至於吃不上青菜？這事不存在！因為她經常半夜溜達到廚房「視察」一番。

廚房常年熱著高湯，日夜不休，就怕主子突然想用些麵條點心，這倒是便宜了心悅，她常藉機撿一點羊肉片、蘑菇、苕菜和青菜葉子，往高湯鍋子裡一涮，再撒上一點麻醬、麻油和茱萸，吃起來香辣爽口，叫一個舒坦。

出門之前，心悅把綠大襖脫下來，換上一件青色鼠皮大氅壓一壓身上這豔色。

天高，雲白，日頭高照，這樣好的天，不出來逛逛園子，都對不住自個兒和老天

爺。

別看她姨娘整日抱怨，其實趙府裡的生活當真不算難過，這樣多的人口，還能人人有肉吃、有炭燒、有皮襖穿，也不是容易的事情。

心悅前輩子雖然被當小仙女一樣養著，但畢竟是江湖人士，也出門遊歷多次，自然知道人間疾苦。

來到這裡，她曾在夜裡出門幾次，覺得大曆的百姓比她前世身處的那個朝代過得更好一些，至少在西北這塊地盤上，沒見到幾個餓死、凍死之人。

她聽過茶館裡的人議論，現在這情況還是經過內亂消耗許多，想當年大曆可是萬國來朝、一等一的強國。

心悅倒是相信這些人所說，因為只看百姓的精神就能看出端倪，而且這裡女人的地位也十分高，不論朝野，總少不了女人的身影。

女人可以拋頭露面、可以做生意、可以當家做主，甚至可以休夫，可以養面首，雖然做官的幾乎沒有，但高太后高高在上，執掌朝政，將一幫子男人壓得死死的。要不是考慮到皇位終究要傳給子孫，交接起來怪麻煩，估計她會直接過過女皇帝的癮。

心悅前世所在的朝代女人雖然地位也不低，但比起大曆還是差了很多。

這不，園子裡正有人用實際行動告訴心悅，女人什麼都可以做。

「六姊姊，妳真要去李郎那裡？可我們去過幾次都沒見到人，這大冷天的，萬一又見不到，豈不是白白灌冷風？」一個嬌滴滴聲音響起。

心悅抬眼一看，哦，說話的是行八的趙心怡，另一個則是行六的趙心雅了，小八就是小六的狗腿子，兩人白天幾乎都不分開。

心悅閒得無聊，正好聽聽這兩人說些什麼，全當看戲，這兩人都是戲精，不看可惜。

趙心雅瞅了趙心怡一眼，「嫌冷就待在家裡，我自己去。」

趙心怡趕緊討好，「那怎麼可以，姊姊去哪裡我必須陪著，不然姊姊該覺得悶了，只是那李郎太不識抬舉，也不看看是在誰家地盤上，還敢擺譜。」

趙心雅發脾氣，「不許這樣說，雖然李郎落魄了，好歹也是正經皇孫。」

趙心怡的嘴角往下一撇，也不知道是誰天天罵人家要飯的，「是，姊姊，要不您和母親說一聲，嫁給李郎就是。」

「才不要，玩玩可以，要嫁還是嫁個厲害的。」趙心雅很是傲氣。

她可是趙家嫡女，怎麼可以嫁給無權無勢之人？

這趙心雅不是別人，正是趙振第三任正妻王氏所生的唯一的女兒，寶貝得很。

王氏真乃神人，十幾年來都沒被剋死不說，還將趙振的心籠絡了一小半，至少大事上很說得上話，和那些玩物完全不是一個檔次。

趙振也挺欣賞王氏，人人都說他殺人如麻，剋妻剋子乃上天報應，可王氏就活得好好的，而且王氏進門後，他也沒再死過兒子，真真是還他清白。

這年頭要想坐鎮一方，誰手上沒幾千、幾萬的人命，他那一點真不算多。

可確實奇怪了，他的兒子前後生了十幾、二十個，就是留不住，一出生沒滿月就

活不成，最後只留下三個，而閨女卻足足有三十六個，真是要命，好在女兒還能用來聯姻，不算沒一點用處。

一邊是整天哭哭啼啼的劉姨娘，一邊是熱熱鬧鬧的大戲，心悅很想跟著小六、小八走人。但她無奈地抬頭望天，快到用飯的時間了，若趕不回去，劉姨娘能用淚水把她泡透了。

其實她對那個李郎還挺感興趣的，能讓小六心心念念想養起來當面首的，模樣應該不錯吧？

她來了這裡幾天，都沒見到個能入眼的男人。

據說趙振的長相很英武，很有男子氣概，可惜她沒見過自家那便宜爹。

本來她是想在月黑風高之時探探她爹的模樣，不巧的是，她爹這幾天一直待在軍營，幾乎沒回來。

據說是因為大曆的天不穩當了，大曆權勢滔天的高太后抱恙，發配各地的皇孫總該有出頭之日了吧？

執政二十年的高太后從身體微恙到抱恙了，宮裡人說話含蓄，既然能傳出抱恙的話來，估計不是普通小毛病。

趙振雖然喜歡酒色，卻從不沉迷，權力才是他的最愛。高太后也是六十好幾的人，他是該為以後做打算了，天再不穩當，只要西北穩當了，他就還是土皇帝。

趙心雅可體會不到局勢變化，只想將身為皇孫的俊美郎君納入囊中。

她帶著趙心怡和一眾僕婦興沖沖到了李府，得到的消息還是原來那個——皇孫不在，有事留話，無事請回。

若說正常情況，皇孫可是最珍貴的寶貝，無奈高太后不這麼認為，她連親兒子都敢殺，何況是孫子，只是流放到外地，給口飯吃就不錯了。

當年皇子、皇孫還有幸留在京城，儘管不自由，但生命無憂、物質不愁。無奈太子活膩了，想要奪回皇權，帶了幾個人就敢造反，被親生母親高太后賜了一杯毒酒不說，其他人還被連累得死的死、流放的流放。

當然，高太后也不是沒一點數，兒子可以死，孫子還是要留著，李家子孫死絕了，難不成讓高家那些不成器的兄弟、侄兒繼位？想得美，於是如今就剩幾個皇孫還活著了。

為此，李凌雖然這些年日子不算好過，但也不難過就是了。

除了自給自足，還有朝廷每年發的一點點俸祿，到底是豐衣足食，比一般小地主過得要好多了。

李府的下人，上面給派了十個人，他自己又招了些粗使僕人，也有三四十人了，尤其是那十個，人家是實打實的領著皇糧，對地方上的官員都看不進眼裡，會怕一個女人才怪？

當然了，如今節度使趙振大權在握，他們心裡也有數，對趙府六姑娘很是客氣。問題是，趙心雅是誰，是在西北橫著走的人，對她客氣，在她眼裡就是挑釁，至少要做到小心翼翼、磕頭請安才算正常。

趙心雅自恃嫡女身分，不屑與這些僕人正面槓上，給趙心怡使了一個眼色。

趙心怡見狀，柳眉倒豎，呵斥道：「沒長眼的奴才，竟然敢將我們拒之門外，回頭剝了你們的皮。」說著一拍手，後面幾個打手拿著鞭子就抽了過來，將幾人給抽得哭爹喚娘。

對面一家當舖二樓的窗戶半掩，裡頭坐著幾個人。

一個白衣儒雅男子舉著茶杯笑著，「這倆小妞真夠辣，不愧是咱們西北的美人。我說李凌，這麼好的貨色你就不動心？乾脆從了她們唄，男人又不吃虧，不就睡幾覺，有什麼大不了。哎呀，那鞭子可真夠厲害，京城來的那幾個要被抽死了，你還不管管？」

另一個灰衣黑面漢子大笑，「他就盼著這女人讓人抽死那幾個，省得每個月往京城送信，說真的，女人的臉好看沒用，還得性子也好。就這倆閨女，太辣，一般人承受不起。」

李凌看了這兩人一眼，淡淡道：「有那睡覺時間，都能做成幾筆生意了，女人都是怪物，不可沾惹啊。」

他是深受其害，就像高太后，比老虎還猛、還狠，殺子殺女都不帶眨眼。

比如當年的太子妃，也是個野心勃勃的主，就為了成為第二個高太后，才攬掇著太子奪權，但是太子妃的腦子不好使，不知道自己的斤兩，這種又笨又有野心的女人更可怕。

再比如他親娘，每天就是咳聲歎氣、哭天抹淚，這性子還不如大聲罵娘來的痛快。總之，女人就不能沾惹，一個比一個麻煩。

白衣男子是林二，明面上只開著三家布店，實際上南北開了無數糧食鋪子和當舖，是隱形的富可敵國。

黑臉大漢是遊俠方開，孤兒一枚，吃百家飯長大，性子爽朗，江湖朋友無數。

李凌和這兩人相識多年，在錢財上也是你中有我、我中有你，有財大家一起發。方開聽李凌抱怨，拍著大腿直笑，「說得好像你有多少女人似的，俺還會不知道你？二十多了還是小雛仔一枚，連女人屁股都沒摸過，不嫌丟人？」

李凌望天，「雖然沒摸過，但只要我想，想讓我摸的女人能排到京城。不像某些人，長成那樣，給錢人家都不願意伺候。」

方開臉更黑了，他醜怎麼了，他醜得有特色、有氣質。「誰像你啊，小白臉、狐狸眼，有什麼可得意的，男人長這麼俊有什麼用？」

林二笑了，「兩個瓜蛋子就別鬧了，都沒摸過，誰也別嫌棄誰挫。唯有我這樣的，有顏又有錢，女人的最愛。」

李凌和方開同時鄙視，呵呵，你有女人了不起啊，那你倒是正經八百的成婚唄。

「大兄弟，既然你這麼能耐，現在就到了你展示的時候了，先把大門口那兩個撒潑的搞定，成為節度使的女婿，實現多少男人的夢想。」李凌給他一個鼓勵的眼神——不要慫，上吧。

林二望了望褲襠，堅決搖頭，「女人再好，不如命根子重要，就這樣的，萬一伺候不好，能把我剝了。你們還沒聽說吧，據說之前有個趙六姑娘看上的男人，因為一時疲軟就被踹廢了。」

這就做得不地道了，人家伺候不好，最多給錢打發了就是，怎麼能廢了命根子？不過，會給人當面首的也沒幾個好男人，他們才不管這些雞毛蒜皮小事。

幾人不再八卦，也不管對面門口的鬧劇，只一心籌謀未來。

李凌問：「那女人當真是心疾發作嗎，有這麼嚴重？」

林二點頭，「當真，且有中風的跡象，如今朝政被安樂公主和高家聯手分去許多，還有太后身邊兩個面首也是不老實的主，咱們天高地遠的，想插手太難了。」

「他娘的，自己兒孫不信任，倒是讓外人給奪了權，這太后怕不是個缺心眼的，萬一他們得逞，二哥豈不是要遭殃？」方開氣得罵娘。

李凌手指輕輕敲著小桌，並未開口。

林二道：「這時候太后都未必能做主了，她的旨意可能也出不了宮，難不成，咱們還要打著救主的旗子殺上京城？」

李凌笑了，「還不至於，這高太后是我第一服氣的女人，就算老了有些糊塗，也不至於沒一點後手。有人定比咱們著急，再怎麼說我也是名正言順的三皇孫，誰第一個蹦躑，誰就最容易倒楣，再等等便是。」

幾人正說著，便看李府門口安靜下來。

「看，趙府的總管都過來了，還帶著那些禮，真是難得。」李凌語氣略帶嘲諷，雖說自己是皇孫，可在趙振這個節度使眼裡，不過是個可憐蟲。

不過趙振還算大氣，雖然心裡看不上他，年節卻還是做足面子情，送些布料、吃食等不貴重卻實用之物。

畢竟，高太后嚴禁皇子、皇孫和地方節度使勾結，兩廂不見面也是常理。

不過，今天來的是趙家總管，當真是與以往不同。

「這是要來燒個冷灶了，萬一押中了寶貝，說不準就更上層樓了。」林二也忍不住諷刺道。

李凌笑道：「別燒了屁股才好。」

他為何佩服高太后？不管怎麼說，在這女人手中，大曆越來越昌盛，雖然沒達到之前鼎盛時期，但百姓的日子當真比起先帝爺在世之時好過不少。

這些節度使們若還當成往日，想要繼續擴大地盤和權力，難。

趙心雅見自家總管親自來送禮，臉上僵了幾分。

這總管極其得父親心意，還特意賜了趙姓，他們這些子女都要給他一些面子。

趙總管先和李府總管寒暄幾句，將禮物奉上，語氣十分客氣。

兩位總管像是沒看到地上躺的傷患，李總管熱情邀請趙總管進門喝茶，趙總管推說不敢勞煩，兩人笑容滿面，將禮儀做足。

趙總管走時，才像是剛剛看到趙心雅一般，笑褶子擠成一堆，「喲，六姑娘也在，可是經過這裡要去西市買胭脂水粉？老奴正好閒來無事，有幸送姑娘一程。」

趙心怡和一眾僕婦低頭不敢說話，倒是趙心雅勉強維持體面，「趙總管客氣，我自行去就好。」

趙總管笑著點頭，「那老奴就不打擾了。」

這六姑娘，仗著是嫡女在府裡無法無天就算了，還時不時出來丟人現眼，也不知

道主子是怎麼想的，壓根不管管。

往日倒是好說，現在可不行了，她鬧到李府門前，這節骨眼上還是慎重一點，回去要跟主子彙報一聲才是。

等一行人走了，李總管才派人拉著幾個傷患進門，吩咐道：「快去找些上好的傷藥給幾位兄弟抹一抹，趙家人忒狠了，把人往死裡打。」

負責去拿傷藥的那人腳下一頓，心中明白，這藥得加點容易讓人死的好料才行了。

第二章 給皇孫當小妾

這年冬天，古昌府格外多雪，飄飄揚揚，能連續下上三天不停歇。

這夜大雪又起，混著凜冽北風，能把人骨頭凍酥。

「主子，何必夜裡過去，再晾他幾天也不打緊。按理說，這時候李凌更應該緊緊巴著咱們才是，他手中一個兵都沒有，還充什麼大爺？」趙總管看趙振冒雪前去拜訪李凌，忍不住抱怨。

主僕兩人相處幾十年，比夫妻、父子還要親近一些，可說無話不談，所以他才敢如此。

趙振歎氣，「若是尋常皇孫，如今是該好好巴結咱們，但你還不知道他這人，閒來就知道鬥雞走狗的，心中並無一點大志。他對那位置不看重，自然就無慾無求。但咱們不同，若能將他拱上皇位，帶著軍隊進城，以後好處定然無限。」

趙總管鬱悶，也是，那位就是個市井混混，聽小曲、喝小酒、鬥蟋蟀、打群架，穿上龍袍也不像皇上，不過也就這種人才好為大人所用。

一旦事成，將來主子可不就是太上皇一般存在？

「西南和東南兩家都忙起來了，那裡的兩個皇孫可不是什麼老實人，咱們是該抓緊一下。主子，您再套上這件虎皮護膝，可別傷了腿。」主子多年征戰，尤其西北苦寒，一到冬天就容易腿疼，萬不能馬虎。

趙振依言穿上護膝，只帶了幾個侍衛，搭上一輛灰撲撲的小車便趕赴李凌住處。李凌得到消息，急匆匆迎到門口，喊道：「喲，節度使大人親臨寒舍，真是蓬華生輝、蓬華生輝吶。」

趙振差點踩空了踏板，這個不靠譜的，自己這麼低調前來，這廝叫得這麼大聲做啥，怕別人不知道他上門嗎？

聽說這府裡可是有不少高太后的眼線，這是要讓他露出馬腳吶？

「殿下客氣，今年雪大天冷，老朽怕皇孫這裡有什麼需要，遂前來看望一番，望皇孫不要嫌棄。」

李凌挽著趙振的胳膊往屋子裡拖，「確實不怎樣，這樣寒的天真要凍掉耳朵，咱們到裡邊吃酒去。」

這老頭子明明不懷好意，說話還這麼斯文，真是不得了，最怕文化人有帶兵之術，豈不是逼死別人？

趙振跟著李凌走進黑乎乎、空蕩蕩的房子，歎道：「沒想到殿下這裡這樣簡樸，連個掌家的女人都沒有，倒是老朽的不是了，老朽一介粗人，沒考慮細緻，還望殿下不要嫌棄。」

李凌擺手笑著，「不嫌棄、不嫌棄，我對女人沒興趣，還沒蝟蝟好玩。」

趙振又被噎了一下，「哎，殿下怎可如此自暴自棄，這樣吧，我家裡有幾個女兒，倒是個個溫柔賢慧，樣子也勉強能看，若是殿下不嫌棄，隨便選一個服侍您就是。」

李凌撫著下巴，自言自語，「一個啊……」

趙總管心道：怎麼，你還想要幾個？別給臉不要臉！

片刻，李凌笑道：「甚好甚好，只是怕委屈了令媛，我去挑多不好？您隨便選一個就是，不過，我這正妻之位還需太后娘娘欽賜，也不知您直接送來合不合規矩。」

趙振沉吟片刻，「無妨，哪個男人沒有三妻四妾，先過來伺候著，以後成不了正妻，當個妾也是她的福氣。」

不過是多個女人，李凌還不放在眼裡，「趙大人真是客氣了，但凡我能做主，絕對不會讓令媛為難。就是我這裡什麼都缺，怕她來了不習慣，還請大人多多包涵。」

趙總管又吐了幾升血，沒見過這麼不要臉討要媳婦嫁妝的。

趙振沉著臉回到府邸，直接去了王氏院裡。

王氏幫他褪去大氅，塞給他一個暖手爐，心疼道：「夫君這是去了哪裡？看您冷成這副模樣，您就是太不愛惜自己，這種天氣就該待在暖和的地方才是。妾身給您準備一碗湯麵，喝了暖暖身子。」

本來心裡憋著一口氣，被王氏溫聲細語一陣安慰，趙振的眉眼也柔和下來，拉著王氏的手，「別累了，讓下人去準備就是，今夜去了李凌那裡，不得不避開人。」

王氏並不插話，只用水汪汪的眼睛望著夫君，認真聆聽。

「妳明日準備準備，我也見見女兒們，看看指派誰過去伺候李凌。」

王氏忍不住驚呼，「伺候？」那就不是正經八百出嫁了。

昨天寶貝女兒剛剛和她說了李凌的事，還說喜歡這個男人。

王氏恨鐵不成鋼，也怪自己太過嬌養，把女兒養得不知世事，就如今這局勢，嫁給李凌實非優選。高太后那關不好過先不說，就算過幾年太后去世，也還有幾位皇孫，誰能上位真不好說。

據她瞭解，這李凌的競爭力並不強，若是其他兄弟上位，說不定就落個一命嗚呼的下場，比如今的處境還要慘上萬分。

無奈女兒喜歡，她本還想從夫君這裡套套話的，這一聽簡直絕望。她的女兒，絕不可能做妾，就算是貴妃都不成。

趙振皺眉，「嗯，先嫁過去，至於以後的位分如何只能再說，正妻的人選李凌也無法做主，還要太后點頭，咱們只能先送人過去。」

王氏微笑，「也是沒辦法，他的日子也不好過，我本來還想著將心雅嫁過去，也是咱們看重他的心意，可如果不能為正妻，咱們也不好送嫡女過去，免得讓人笑話。」

趙振點頭，「隨便選個聽話老實的，別過去後整天出幺蛾子就好，至於心雅，若是想嫁，等事成之後也不是不行。」

就這一個嫡女，而且還是為數不多他認識的女兒之一，趙振多少偏疼一些。

王氏笑道：「甚好，一切都聽夫君的就是。」

夫妻兩人聊了好一會才睡下，雖沒有溫存，但也暖意融融。

王氏從來不指望能得到趙振的真心，更沒想過霸占他，是以一嫁過來，就把幾個相貌姣好的陪嫁送與趙振，更是主動幫他納人、關照小妾，因為王氏行事得體大方，是以很得趙振喜歡和尊重。

心悅十分喜歡下雪，本想著要去西郊賞雪，卻收到父親想要與家人親近見面的消息。

她仔細想了一番，原主對趙振也不熟悉，印象中是個魁梧男子，很嚴肅，一咳嗽就能將孩子嚇得打哆嗦。

劉姨娘十分激動，「悅兒，妳可一定要好好表現，千萬不要緊張。妳父親人十分和善，只要妳乖乖的，少不了好處，妳如今已經十六，夫人一直沒給妳說人家，上面還有三個未出嫁的姊姊，想要嫁給好男人必須要好好表現，讓妳父親注意到妳才是。」

心悅暗地裡白眼都不知翻了幾個，到底是誰緊張呢，姨娘的腿肚子都激動得打顫了。

這個世界就是麻煩，男人三妻四妾很常見，不像過去她所在的朝代，江湖上大家都是志同道合就在一起，感情淡了就分開，但很少有一男多女或一女多男的混居生活。

不過，有得必有失，心悅很想得開，日子過得開心就好。

就如現在，每天吃吃喝喝挺不錯的，至於婆家要是不好，她大不了一走了之。

今日王氏只派人叫了十四歲以上的女兒見面，太小的沒用，人家是找女人，又不是養孩子。

就這樣也來了十幾個女兒，一水的紅裙子，外加五顏六色的打扮，別提多刺激眼睛。

今兒心悅穿了一件月白色小夾襖，一條十二幅紅色棉裙，雖然不出彩，但至少不辣眼。

前世她有多放蕩不羈，如今就有多老實，別說，她扮老實人還挺上癮的。

趙振面上帶笑地望了一圈女兒，是有些多啊，自己還挺能生，這要是都是兒子那該有多好。

王氏微微笑著，「孩子們都大了，眼看就要到了出閣的年紀，是該打扮得體面些才是。今兒妳們父親特意相見，來，一一跟父親說說話。」

心悅頭一次見識到什麼叫鶯鶯燕燕、嬌嬌嗲嗲，不就是對著自己的爹，至於羞羞答答的嗎？

想當年，她高興了就天天摟著老爹的脖子撒嬌，不高興父女倆就練上幾招，從來沒這麼羞怯過。不過大家都這樣，她也不好特立獨行，只好也低頭含羞臉紅。

「父親安好，女兒乃是小九心悅，劉姨娘所出。」一句話完事。

趙振心道，這女兒的姿色尤其出眾，性子雖不夠大方，但也不錯了，不過……劉姨娘是誰來著，他完全沒印象。

等女兒們一一認過爹，就畢恭畢敬坐在矮凳上等著趙振問話。

其實過年的時候她們也能見到趙振，但因為離得遠，從未說上話，唯有男嗣和嫡出的趙心雅才能和趙振關係親近一些，她們這些女兒不過就是等著嫁人的嬌客。見過面後，女兒們一人拿著一盒首飾各找各媽，以為今日不過是父親心血來潮見見她們而已。

誰知過了幾天就傳來消息——九姑娘要出嫁了，雖然是做妾，但對方是皇孫呢。哇，這麼好，能嫁入皇家！大家一開始是羨慕的，畢竟京城是繁華的象徵，誰都想去見識見識。

但她們再一細聽，哦，就是城裡那個落魄皇孫啊，沒錢沒地，就一個房子，還挺破的，重點小九過去了只是個妾，那實在太可憐了，還好不是自個兒。

心悅幾乎是最後知道這一個消息的人——自己要嫁人了，不，是要給人當妾了，他娘的竟然沒人問問她同意不？！

她很生氣，不想嫁。

不過，她聽說那姓李的孫子長得挺好，這倒是可以商量，先去瞧瞧再說。

因夜裡想出去探探未來的夫君情況，所以她下午打算好好睡上一覺，雖說習武之人精神要好上很多，但她深知一個道理——美人是睡出來的，若是睡眠不足，再美之人也會變成鶩巴貨。

只可惜她剛剛躺下，便聽見屋外傳來哭泣之聲——

「兒啊，我可憐的兒啊，為何如此命苦，要給人當妾！」劉姨娘哭起來聲音真不算小。

心悅只覺頭一疼，一個姨娘這樣大刺刺連連叫「兒」好像不合規矩，別看她來此地沒多少時候，也知姨娘不能這樣稱呼自己的兒女，尤其是在人前。

小院子裡但凡有個什麼事情都會一五一十反應到王氏那裡去，心悅深知這一點。別看眼前這兩個丫鬟眼觀鼻、鼻觀心，一副老實木訥的樣子，實際上一開始就是王氏的眼線。

王氏為何能多年屹立不倒、為何能將姨娘們管得服服帖帖，沒點手段怎麼可以？只因王氏從來不把姨娘們放在眼裡，只當她們是個玩意，是以只要不惹急了，她才不會自降身分出手對付一個小妾。

劉姨娘進了屋子，抱住正要起床的心悅，哭道：「閨女，姨娘是妾，這是命，可妳是節度使家正經八百的姑娘，為何要淪落到給人當妾？閨女，妳不知道當妾的苦啊……」

心悅將她扶起，塞了一個暖手爐給她取暖，順手掐了她一把，勸道：「姨娘，當妾有什麼苦？每天吃飽喝足，還不用操心家務，我不覺得有什麼不好。」

劉姨娘雖說是村姑出身，但在府裡混了這麼多年，多少還是有些長進，趕緊閉嘴，只哼哼唧唧哭個不停。

雖說只生了一個閨女，不如兒子好，好歹也是親生的，劉姨娘是真心疼心悅，不

想讓她在別的女人手下討生活。

心悅笑了，「小桃，給姨娘端杯水來，一把年紀的人了，哭起來都流鼻涕了。」劉姨娘立即找鏡子，「真的嗎？沒有吧，老爺誇我梨花帶雨好看著呢，哪裡能壞了形象。」

心悅覺得劉姨娘這人真是夠簡單，隨便一句話就能轉移話題，要不是對原主內疚，她都懶得搭理劉姨娘。

照了半天鏡子，劉姨娘才緩過神來，歎氣道：「老爺、夫人都決定了，這事可怎麼辦呢？」

怎麼辦？簡單著呢，要是那孫子好看，她就過去過日子，據說那裡人少，比在府裡自在多了。但他要是長得難看，自己就從便宜爹和王氏那裡順點銀子，走人唄。但心悅不敢將這些話說出來刺激劉姨娘，拍拍她的手，「姨娘，妳就放心吧，我會照顧好自己的，再說，身為趙家女兒，自當為趙家出力，這是應當的，沒什麼可抱怨。況且當妾怎麼了，只要老實本分，就算大婦進門，也不能隨意打殺不是？」然後就是一通勸，主要意思只有一個——她為趙家出力沒錯，聽爹爹和母親的沒錯。

說了一下午，她才將劉姨娘勸好，把她累個半死。

要她選，她寧願出去殺人，也不想和哭唧唧的女人聊天。

算了，夜裡探訪李府的行程日後再說，她還是老實睡覺吧。再說了，她還沒嘗過男人的滋味，先吃一口再決定以後的路也不遲嘛。

想通這一點，心悅繼續懶下來，只要有吃有喝，她其實很喜歡宅在家裡的。

想她前世就很喜歡躲在窩裡過日子，可就因為有個魔頭爹，外頭將她塑造成到處殺人放火的形象，真是鬱悶死人。

要不是懶，她都想親自把造謠的人給殺了。當然了，她爹手下的打手眾多，不親自出馬也能辦成事，誰讓她爹疼她呢。

於是，那些人的死進一步坐實了她女魔頭的形象，因此這輩子她決定好好做人，堅決不去惹那些麻煩事。

悠悠哉哉過了三天，王氏著人請心悅前去說話。

王氏是個很會過好日子的人，並不想天天把一群姨娘和庶子、庶女叫到身邊添堵，如果按一般規矩，讓姨娘晚輩們天天起個大早給她請安，她也要早早起來應酬不是？於是趙府的規矩，只有初一、十五還有過年過節才有請安一說。

她不做那等損人不利己之事，有折騰人的功夫，不如睡個好覺。

心悅也深覺女人就要想得開，夜裡不用伺候男人，又不用費心帶孩子，不多睡覺是有多傻？等她成婚，如果不喜歡丈夫了，也給他找一幫子小妾伺候。

不對，她就是專門陪人睡覺的小妾呀，真是糟心！

到了正院，心悅老老實實地跟著一個丫鬟走，並不四處亂看，反正夜裡她都來過好幾次了，連王氏夜裡睡覺不喜歡穿衣服這點隱私都知道得清清楚楚，當真沒必要大白天在人家眼皮子底下滴溜溜地亂看。

「九姑娘，到了，有門檻，您小心一些。」那丫鬟打起毛皮簾子，小聲提醒。

心悅對這位丫鬟一笑，「謝謝姊姊。」

那丫鬟就是一愣，心道，九姑娘的性子真好，不像六姑娘，每次都咋咋呼呼，動不動就罵人，也是，庶出的終歸沒底氣嘛。

王氏正歪在榻上聽一個嬾嬾彙報事情，心悅規規矩矩地走到幾步之外，低著頭，靜靜等待。

雖然那邊的聲音不大，但她聽得清楚，是在說年底各處走禮的事情。

等了一刻鐘，那邊才算完事。

王氏一抬頭，像是才發現心悅一般，笑道：「這孩子，什麼時候來的，也不說一聲。妳們這些當差的也是慣會偷懶，九姑娘來了不提醒我就算了，連個杌子都不會搬，連個茶都不會上嗎？」

一個綠衣的俏丫鬟就笑道：「全是奴婢們的錯，一會兒給九姑娘磕頭。」

心悅誠惶誠恐，連連擺手，「姊姊別客氣，我這個當女兒的沒日日伺候在母親身邊已經是不孝，怎麼能這樣找麻煩。」

王氏擺擺手讓心悅走近，拉著她的手笑道：「好孩子，委屈妳，坐在母親身邊，咱們娘倆聊聊。」

心悅挺喜歡這樣假模假樣的，感覺好像活在戲中一般，比誰演得都投入。

她十分乖巧的走上前，先微微屈膝行了個禮，才坐在王氏身邊。她一直帶著笑容，聽王氏問話。

「好孩子，咱們西北的風凍人，這幾天又大雪，屋子裡可夠暖和？這衣裳有些薄，別凍著了。春祥，把我陪嫁時帶來的那件玫紅出風毛大氅給九姑娘拿來，還有一個白狐皮暖袖，搭配起來十分好看，看看咱們小九這模樣，就該好好打扮才是。」心悅連忙致謝，「謝謝母親，我那裡當真吃穿用度都很好，炭也是足足的，屋子十分暖和，您放心就是。」

王氏點頭，這是個老實孩子。

這幾日故意晾著這九丫頭就是看看她的反應，據說，當真和平日並無兩樣，還知道主動勸說姨娘，話裡話外對趙家也很是感激，知道幫襯娘家。

當然了，幫襯娘家這點，王氏覺得可有可無，反正趙家這三個兒子都不是她親生的，趙家的前程她並不關心。

但是，只要重感情，以後就可以幫著自己的親閨女，萬一運氣好了，李凌能夠繼承皇位，那以後心雅嫁過去也能轄制住小九。

母女兩人親熱聊了好一會天，十分親密合拍。

心悅其實不是特別會拍馬屁之人，畢竟前世都是別人往她跟前湊，並不需要她放下身段討好誰，但被討好得多了，也有一定心得，知道怎麼說話聊天更自然可信。到了這時候，她不討好王氏也沒有關係，但誰讓她入戲呢，很喜歡這種扮演的感覺，眼中流露出的孺慕之情能溺死人。

等臨走之時，心悅帶走一盒子首飾，還有王氏的一丟丟喜愛，雖然從來不缺這些東西，但她還是喜歡。

這可是憑自己的本事拍馬屁得來的，不是靠爹爹的寵愛哦，第一次賺到銀子令她

很有成就感。

到了夜裡，王氏主動請趙振相聚，聊起了今日相見之事。

「老爺，小九不愧是咱們的孩子，是個老實心善的，這幾日打量著不是愛惹事的安分人，今天又聊了一會，識大體、懂規矩，而且也不是蠢人，當真是沒有不妥之處。」王氏笑道。

趙振點頭，「妳看人，我放心，咱們要送人過去，自然是送個妥當人，不惹事，還知道惦記家裡，妳覺得小九行，那就行。」

王氏笑道：「妾身可沒這本事，還不是您慧眼識人，指了小九。妾身也只會按照您的吩咐，好好考察一番她的為人就是了，說來全怪夫君太厲害，兒女一多，妾身總歸照顧不來那麼周全。」

趙振大笑，雖是老夫老妻，但被讚揚能力厲害，也是一件得意之事。

他當初看中小九，主要是覺得這閨女容顏出眾。說到底，對於男人來說，內秀不如外貌更重要，何況只是一個妾。當然了，愛惹是生非或是腦子太笨也是不行。

「皇孫那裡也不能拖得太久，年前就送過去吧，也好有人陪著他過個暖和年。」

男人啊，身邊總要有個女人才行。

既然打算投資，就不能拖拖拉拉壞了事。

第三章 夜探李府遇偷襲

心悅捧著首飾回到小院子，剛想讓人退下，自己偷偷吃個小零嘴之類，便又聽到劉姨娘的聲音。

糟心哦，原主估計不是病死的，是被親姨娘念叨折磨死的吧？

這次劉姨娘學乖了，屏退丫鬟才問：「閨女，夫人沒為難妳吧？」

心悅心道，夫人要是這樣眼皮子淺的，妳這樣性格外露的妾早該被折騰死了。

「沒，夫人就是問了一些家常。」她道。

劉姨娘不信，還想再問，心悅趕緊捧出首飾盒子，「姨娘，夫人給了我這個，您也挑兩件吧。」

劉姨娘一看，臉上綻開笑容，「真是漂亮，可這是夫人賞妳的東西，我怎麼好意思拿？」

眼睛都黏在這上頭拔不起來了，還裝什麼矜持？心悅笑著挑出幾件，「這兩個藍寶石戒子我戴著老氣，還有這個紅寶石簪子，姨娘戴著也好看。」

從這一匣子首飾就可以看出，王氏是下了功夫的，東西都是好東西，但沒有一件招搖的，很適合妾的打扮。

說來，劉姨娘就那麼兩件首飾換著戴，挺寒酸的，她也從來不打賞丫鬟。

有次心悅賞了小桃、小杏兩個丫鬟各一錢銀子，劉姨娘就心疼得不行。

劉姨娘接過首飾，開心得不行，「姨娘還真沒幾件首飾了，這些年為了接濟娘家那幾個兄弟和侄子、侄孫的，都把月例銀子和首飾給送光了，主要還是老爺、夫人賞賜少，不然不至於這樣拮据。」

心悅忍不住呵呵了，怪不得明明趙家不缺銀子，王氏又大方，劉姨娘卻這麼摳門，而且別的姨娘不論得寵不得寵都比她體面，原來還有這樣的隱情，後面有個無底

洞大窟窿，還好意思怪別人賞賜不夠多。

心悅暗暗翻了幾個白眼，面上還是十分耐心，勸著劉姨娘回自己屋子照鏡子去，全當花銀子買個清靜。

因白日裡休息得不錯，這天心悅又想著夜探李府。

等小院子寂靜下來，心悅悄悄穿上夜行衣，外罩一件灰色大氅出門，她打算先吃個灌湯包再去李府。

她最大的愛好唯有兩個，吃和睡。對古昌府的美食，心悅早就從丫鬟和婆子嘴裡探了個底朝天，前幾次分別吃了王家羊湯燒餅、老婆婆餛飩和林家火鍋，熱呼呼地吃下去，能幸福好幾天，今天她打算去有名的巧嫂子灌湯包。

這間店鋪不大，也就幾張桌椅，不過勝在乾淨，老闆娘也爽利。

心悅坐在靠裡邊的座位上，比較清靜。她要了兩籠灌湯包、一碗燕餃粉絲湯，還要求老闆娘多放點辣子，大冬天夠熱夠辣才舒坦。

老闆娘巧嫂子是南方人，見這位姑娘瘦瘦弱弱，卻點這麼多，嚇得一哆嗦，試探地問道：「姑娘，可是在等人？」

「不，一個人。」

巧嫂子抿嘴，做生意還是講究實在，於是她悄悄提醒，「姑娘，我們這裡分量挺大的，不是南方那種一個小碟子就是一盤菜的，點這麼多您可能吃不完。」

心悅笑道：「嫂子，沒事，我的飯量大，儘管上就是。」說著，她掏出一角碎銀。這年頭，能拿得出銀子來的都是有錢大爺，一般人都是銅錢。

巧嫂子不再勸，爽朗笑了，「當家的，這裡來兩籠灌湯包、一碗燕餃粉絲湯，多放點辣子。」

夜雖深，卻還是有兩桌客人，聽這位姑娘一人吃這麼多，都不禁回頭看去。

一旁的一張桌子，方開見了心悅，禁不住低聲道：「天，真是人不可貌相，這麼瘦巴巴跟雞仔似的，吃得卻和俺一樣多。」

林二鄙視，「都不會抓重點，活該打光棍！重點應該是這姑娘可真美，比白嫩嫩的豆腐還白、還嫩。」他都忍不住想上去搭話了。

李凌用扇子敲了一下林二的手，「傻子，敢半夜獨自一人出門的，估計不是什麼正經女人。」

心悅耳力好，將他們的話都聽清楚了，暗自氣道，我去你二大爺，你才不是正經人，大冬天的搖著一把扇子，不是傻子，是天下第一大傻子！

要不是看這人長得好看，她就將剛出鍋的熱呼呼粉絲湯潑他一臉。

不過，饒過這張臉，一會兒臨走時仍得順他一包銀子，反正傻子有錢，不順白不順。

灌湯包送上來，心悅迫不及待咬開薄薄一層皮，慢慢吸溜湯汁，真叫一個鮮美。西北吃食多講究味道重，能這樣鮮的真是少數，以心悅多少年的吃貨經驗，敢肯定這湯汁裡必定是加了海鮮，很可能是干貝粉之類。

吃得痛快，喝得開心，她也不計較剛剛那幾個男子的批評之語，只想著吃完趕緊

辦正事去。

臨走前，她又打包了兩顆大包子，留著半夜回府做烤包子。

她這一頓吃得倒是痛快，卻將那一桌人嚇得夠嗆。

「我的娘啊，這女人這麼能吃，以後誰敢娶，非得吃窮了不可。」方開低聲道。

林二搖頭，「不怕，爺有的是銀子。」

李凌搖著扇子，搖頭，「爺也有的是銀子，不過爺喜歡溫柔可愛的。」

可愛你個屁，老娘才不伺候你這樣的！心悅心裡罵道。

她從三人面前走過，順手將一顆大包子往桌子上一滾，趁亂將三人的銀子順走，然後回眸一笑，「不好意思啊，大包子請你們吃了，可憐一群傻子，大冬天搖扇子的更是大傻子。」說完，就走了。

方開狠拍桌子，「他娘的，她罵人！」

林二鬱悶，「重點是她剛剛聽見咱們說話了。」聲音這麼低還能聽見，那女人不簡單啊。

李凌正待搖扇子，硬是收回動作，話說女人見到他，不是應該看得入迷嗎，怎麼會罵他呢？

幾人罵罵咧咧，最後巧嫂子來趕人了。

「幾位爺，我們這裡可要關門了，明天再來接著罵。人家女孩子多好看，回眸一笑百媚生，你們怎麼就沒感覺呢？怪不得一個個都是老光棍。」

她語氣可惜，一幫可憐的孩子喲，怪不得娶不到媳婦，都眼瞎呢。

林二一向是負責結帳的，往袖子裡一掏，頓時一愣，「銀子沒了，難不成今天沒帶？」

李凌作為第二順位的結帳者，只好一掏，也是一驚，「我也沒帶。」

方開鬱悶，「老子一向沒錢。」說著，也往袖籠一掏，「我也沒有。」

三人一愣，不對啊，之前還在其他地方用過銀子的。

「遇到小偷了！」三人齊呼。

除了剛剛那個女人，可沒人近過他們身，他娘的，她還真不是正經女人，是女飛賊啊！

另一頭，心悅喜孜孜地拿著三個錢袋，今天的手氣真叫一個好，她就該是發財的命。上午王氏給了首飾，夜裡又得了三個錢袋子，裡頭有幾張銀票、幾塊金子，真是賺大了！

看在這麼多銀子的分上，她就原諒剛剛那幾個嘴碎的了。

到了李府附近，心悅尋摸著從哪裡進去為好。這地段挺偏僻的，要不是知道這是皇孫的宅邸，怕會以為這是一家普通商戶。

她正在觀察地形，便聽到一陣腳步聲傳來，聲音刻意放得很輕，一聽就有蹊蹺。心悅躲在樹上，打算等這批人先過去。江湖規矩，不要打擾人辦事，不然麻煩上身。

本以為是些過路人，沒想到這十幾個人竟然在半道上隱藏起來。

心悅正在想該怎麼辦，是現在撤退，還是過會再走，就見方才那三人也走了過來。

一瞬間，十幾道刀影劃過夜空，映著白雪，十分刺眼。那些人動作之快，連心悅都不禁讚美，不過都是些普通練家子而已，並不是什麼武林高手。

那三個男人一愣，趕緊背靠背圍成一團。

「二弟，這些人是衝著你來的。」林二叫道。

方開也喊，「是哪個雜碎派你們來的，速速報上名來！」嘴上說著，手中的刀也不停，動作十分利索。

心悅瞅著，這粗人倒是有些功夫，對付幾個沒問題，可另兩個都是菜雞，明顯就不是人家的對手。

她是看戲呢，還是上去幫忙呢？

算了，心悅畢竟是個單純的人，深知拿人錢財、替人消災的道理，剛剛拿了人家至少上千兩銀子吧，搭把手還是可以的。

主要還是那十幾個人在她眼裡挺弱的，若是讓她拚命救人，她是絕對不幹的。

折了一根樹枝，她脫下大氅捂住臉，飛身過去。雖然閱歷少，但她又不傻，當然不能讓人看見長相。

那十幾人本來是妥妥占了上風，沒想到突然混進來一個人，輕輕巧巧就將他們打倒，最讓人吐血的是，對方還只是隨便拿著一根樹枝，並不是刀劍之類。

這人看似瘦弱卻身體柔軟，輕功了得，很有市井話本中世外高手的模樣。

他們也是拚了，死士為主死，並不懼怕多一人，無奈這小瘦子滑不溜丟，後來還順了一把刀，差點沒把他們砍死。

雖說嘴上常常念叨殺人之類的話，心悅當真沒殺過一個，是以不是殘暴之人，何況這些人又不是衝著她來的，也沒深仇大恨，只將人撿倒就行，後面自有那三個笨蛋來收拾。

看那三人完全控制住局面，她不再久待，從三人面前經過，順手將他們的扇墜子、壓棉袍的玉墜子之類也順走，幫了這麼大的忙，怎麼也算是救命之恩了，如果不多討點好處，心悅覺得太虧。

她離開後，李凌吸了吸鼻子，隱約聞見一股淡淡的香氣，總覺得這味道很熟悉。

心悅覺得自己今天的運氣有點不夠穩定，幸運的是得了好些銀子，還拿著一幫子人練了練功夫。

雖然她的身手似乎隨著她到這來後也一起來了，可是自她來到這裡，雖見過幾個練家子，但沒見過一個武藝高強之人，從未有切磋機會，不過昨夜好歹打了一架，讓她自信心爆棚，以後遇上群架、群毆之類的，她不會害怕了，這裡的人慫著呢！鬱悶的是，她今夜白走了一趟，沒見到那李凌到底多好看。因時不時聽小六和小八的壁腳，她對這李凌的容貌還是頗多期待。

也罷，看男人不如睡覺重要，只好等哪日有空再說了。

回到家中，她把剩下的那個包子放在鐵盒子裡，塞進爐灶裡烤了兩刻鐘，再用夾子夾出來，打開鐵盒，包子外皮都金黃焦脆了。

心悅小心地拿起包子啃了一口，味道真叫一個美味。吃了包子，她又饞起水煎包

了，盤算著哪天去尝尝。

美滋滋睡了一晚，第二日她照例去王氏那裡請安。

因她即將去李府當妾，王氏更顯慈母胸懷，讓心悅每三天去她那裡一趟，一是聯絡感情，二是為了教導心悅一點為人媳婦的技巧。

雖說只是一個妾，但明不明事理差距還是很大，王氏得了趙振囑咐，萬不能讓心悅出去丟人，且她也有私心，把小九教導規矩了，萬一李凌有飛黃騰達那一天，她的寶貝心雅嫁過去也更好轄制小九。

這廂心悅跟著王氏學著處理家事，兩人還時不時聊上幾句，那廂耳房裡，趙心雅卻被趙心怡纏得不行。

「六姊姊，您真是心大，怎麼能輕易讓小九討了便宜去。您不是一直喜歡李郎，何不趁機相嫁？」趙心怡煽風點火。

趙心雅欣賞著剛剛塗好蔻丹的指甲，不屑道：「男人再好看有什麼用，沒權沒勢，還要處處看人臉色，我才不要嫁。」玩玩可以，怎麼能輕易許嫁？「再說，小九過去是當妾，以後要低人一頭的，怎麼，難道妳想嫁過去？」

趙心怡連連擺手，「怎麼會，爹爹和夫人既然指派了小九過去，我怎麼還會有其他心思？只是替姊姊不值罷了。姊姊，就算是當妾，也太便宜她了。」她壓低聲音道：「李凌乃正經皇孫，說不定過幾年就是皇上了呢，姊姊難道就不想成為皇后？」

皇后？誰不想做皇后，趙心雅還想做太后，而且是高太后那樣的女人呢。

聽說高太后驕奢淫逸，光面首每年就要換好幾個，這日子簡直不要太美好。

趙心雅面上神往，忍不住開口，「她不過是個妾，到了那一天，我自然就能嫁過去。」

趙心怡心裡不屑，她自然知道爹爹的本事極大，安西這塊地盤在大曆很排得上號，但是大曆這樣大，厲害的節度使有好幾個呢。

皇后這個位子可不是他們一家盯著，全大曆都盯著，未必那麼好得。

趙心怡笑道：「姊姊說的是，不過小九的心眼多，恐怕姊姊日後就算是主母，日子也未必好過。要我說，還不如換一個信得過的老實人。」

趙心雅不耐煩了，「這哪裡是我說了算的，爹娘心中有數。」

趙心怡沉默了片刻，笑道：「讓我說，姊姊是該為爹爹和夫人分憂。您想啊，如今只剩三位皇孫，咱們只押一個寶多冒險，不如廣撒網才是。」

趙心雅一愣，也對。

看她聽了進去，趙心怡心中得意，合適的閨女就這麼多，不信她沒機會。

李凌聽說是最窮的皇孫，她才不稀罕呢，反正還有二皇孫和四皇孫，尤其是二皇孫，他母親可是高家人，以後登基的機會更大一些。

本來她也不著急，可是聽姨娘說起，夫人想把她和小七也給嫁出去，還是嫁給爹爹手下的將領。

合適的將領可不多，要麼是剛死了婆娘的老男人，要麼就是年輕的小軍官，雖有潛力，畢竟權勢不大，說來都不是很合心意。

因此，趙心怡這才著急自己的婚事，就算嫁給二皇孫當妾，那以後也是妥妥的皇妃，以她的美貌、聰穎，還有爹爹相助，以後當皇后不是夢。

至於小六，到時候想挖她的牆角，呵呵，就小六這腦子，真進了宮，活下去都難。等王氏處理完家事，讓人叫來趙心雅，並帶著趙心悅一起聊天，不只母女情分，姊妹情分也要提前培養。

看著趙心怡也跟來，王氏眼睛一眯。這小蹄子跟她姨娘一樣一肚子鬼心眼，滿腦子壞主意，要是真聰明也行，偏偏腦子一般般，不過就是小聰明、小把戲罷了。偏偏自己這蠢閨女吃這一套，被小八這丫頭哄得團團轉。

王氏為此很是惱怒，因此將趙心怡的姨娘宮姨娘給狠狠踩了下去，給她們一點教訓，無奈自己的閨女太蠢，總不理解她這當娘的苦心，還一直替小八和她姨娘討好處。

王氏笑道：「來，別只顧著繡花，和妳九妹妹說說話。」

趙心雅不情不願走過來，「娘，我想和妳說說話。」

心悅笑道：「母親、六姊姊，我也出來半天了，手裡還有點繡活沒完成，得回去再加把勁。我這手拙，不像姊姊繡什麼都好看。」

王氏暗暗瞪了趙心雅一眼，這孩子怎麼就不知道她的苦心，面上卻笑道：「好孩子，大冬天的也不要太累，咱們家裡不缺，就算不會繡，多陪嫁幾個繡娘就是了，千萬不能委屈自己。」

心悅笑著點頭，「謝謝母親，女兒雖笨，也知道盡力而為。好在有母親疼，倒是不像原來那樣怕了。」

又聊了幾句，心悅才離開。

趙心雅見心悅離開，皺眉道：「娘，不過是個姨娘生的，這麼客氣幹什麼？妳還讓我叫她妹妹，我才不叫。娘，我想到一個好主意，和妳說說唄。」

這閨女！這裡還站著一個小八呢，她不也是姨娘生的，說話怎麼就這麼不注意？

王氏無奈，笑道：「心怡也是好孩子，眼看就要中午了，在這裡用膳吧。」

趙心怡知道這是王氏趕人走的意思，便知趣道：「謝謝母親，我也出來很久了，有一些功課要做，怕女夫子罵，還是先回去了。」

等她離開，王氏點著閨女的額頭斥責，「說了多少次，大家閨秀說話要注意，怎麼就改不了？」

趙心雅翻了個白眼，「有什麼大不了。這大曆朝，就算公主我都不怕，還用怕個庶女？」

道理是沒錯，但誰家這麼直白？節度使家的嫡女是不比公主差，但也不好這樣大刺刺往外說的。

王氏歎氣，「也就現在這世道好，要是在前朝，妳這樣的性子，婆家還不得嫌棄死。」

這真是好世道，女人厲害起來也能當家，潑辣的女子沒有以往那樣受排斥，不然女兒可怎麼辦才好？

趙心雅抱著王氏的胳膊，撒嬌道：「娘，如今不是有三位皇孫，咱們幹麼只燒李

凌這一個灶？再說了，二皇孫的母親可是高太后親侄女，那邊勝算才更大吧。」王氏警惕起來，「誰跟妳胡說八道了？」

他們不是不想每個灶燒一遍，實在是沒有出手的機會，如今藩鎮割據，各有自家地盤，貿貿然到人家門口搶吃的，這不是挑釁是什麼？

這陣子趙振也正愁這個，李凌那裡他一直派人盯著，就是個吃喝玩樂、無憂無慮的二世祖，壓根不是有野心的人，就算他能親身上陣教導，那也不能明著讓皇孫造反不是？

為此趙振和幕僚手下商議了好些日子，卻都沒商量出個結果。

這些事王氏也多少知道，但她沒想到，自家閨女也能想到這些。

「是不是小八在妳耳邊說什麼了？她那鬼心眼特別多，把妳賣了妳恐怕還倒貼銀子給她呢，離她遠點才是。」

趙心雅噘起小嘴，「娘，妳不讓我和這個玩，又不讓我搭理那個，還要我和大家保持面子情分，那會累死我的。我是堂堂嫡女，要什麼有什麼，幹麼要委屈自己？我只要是妳的閨女，是爹的閨女不就得了？」

這大實話說的，王氏差點被噎死。

「娘的閨女啊，委屈妳了，這也是沒有辦法，雖然是嫡女，卻沒有親兄弟，娘也是為妳的將來擔憂。」王氏想著閨女大了，是該加緊教導才是。

趙心雅不屑一顧，「呸，沒兄弟怎麼了？爹還年輕，娘妳有那麼多嫁妝，還有爹給的，以後我帶著十里紅妝出嫁，還怕壓不住一個婆家？再說，等爹老了，我兒子就立起來了，指望兒子也能過好日子啊。」

要是心悅聽到這些話，必然會忍不住拍手叫好。

瞧，這才是嫡女的氣勢，說的話雖然囂張，但這是大實話，沒兄弟怎麼了，老爹年輕，自己再努力點生個兒子，誰會怕誰呢？就算沒兒子，有嫁妝也能橫著走。王氏頭疼死了，這傻孩子一點心機都沒有。

趙心雅撒嬌道：「娘，妳可要看好嫁妝，不能讓人分了去。爹有三十六個女兒，說不定將來還會多添幾個，要是人人都嫁妝豐厚，那不是我吃虧了？就說這次小九這婚事，不過是去當妾，幹麼給那麼多嫁妝，幾個箱子打發了就是。」

王氏差點撓頭，「她又沒花娘的銀子，都是妳爹的。再說，咱們是捧皇孫去的，不能太寒酸。放心吧，娘心裡有數，必然不讓妳吃虧。」

聽她這麼說，趙心雅心裡這才舒坦些。